

证券代码:600719 证券简称:大连热电 公告编号:临2025-018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通知于当日通过电话或口头方式告知各董事，会议于2025年8月4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副董事长田鲁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田鲁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董事会对田鲁炜先生在任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控股股东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推荐王杰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控股股东提名推荐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认为上述被推荐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确定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附简历：

王杰，男，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动力工程系热力发动机专业，先后获得大连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美国伊利诺伊理工学院公共管理硕士。曾担任大连国联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719 证券简称:大连热电 公告编号:临2025-019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长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今日收到公司董事长田鲁炜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田鲁炜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

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田鲁炜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 公司于2025年8月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任职	是否在其他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任职
田鲁炜	董事长、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5年8月4日	2027年5月26日	工作调整	否	是

*田鲁炜先生承诺：自2025年8月4日起半年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自离任之日起半年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田鲁炜先生辞职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鉴于新任董事选举的尚需通过相应的法定程序，为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公司治理平稳过渡，田鲁炜先生将陆续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直至公司完成新任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对田鲁炜先生担任董事期间的勤勉工作和对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田鲁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300万股，后续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候选人简介：王杰先生，男，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动力工程系热力发动机专业，先后获得大连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美国伊利诺伊理工学院公共管理硕士。曾担任大连国联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719 证券简称:大连热电 公告编号:临2025-020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8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本次新增实施主体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人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募集资金账号	专户余额
深圳裕展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分行	9550880209699600767	0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裕展”)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 州分行	9550880201030000552	0

三、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为甲方1及公司子公司深圳裕展、河南裕展（分别作为甲方2，与甲方1合称“甲方”）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深圳分行、广发银行郑州分行（分别作为乙方）、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作为丙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2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新一代智能手机精密机构件研发中心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甲方1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实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放情况。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方磊、王昭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甲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5、乙方按月（每月10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6、甲方1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8月20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大连市沙河口区香周路210号四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20日

至2025年8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股东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已于2025年8月5日刊登在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特别决议议案：无

四、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2) 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 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 股东办理登记手续后，公司为其提供网络投票服务。

2. 登记时间及登记地点:

登记时间:2025年8月19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6:00。

登记地点:大连市沙河口区香周路210号,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本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香周路210号303室

邮政编码:116021

联系人: 郭晶,秦佳佳

联系电话:0411-84498127/84498126

联系传真:0411-8664833

2. 本次会议预期需时半日。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请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2025年8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p